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曾靜心

電話：7995678 #3046

電子信箱：peaseek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336838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體研習課程場次表、線上研習課程操作手冊、線上研習課程表單填報手冊及原住民重點學校清冊。(57473481\_11336838400A0C\_ATTCH10.pdf、57473481\_11336838400A0C\_ATTCH11.pdf、57473481\_11336838400A0C\_ATTCH12.pdf、57473481\_11336838400A0C\_ATTCH13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113年9-10月「原住民族教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」實體研習課程資訊，請惠予協助轉知符合法定研習對象之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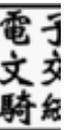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3年9月3日臺中大學師培字第113106053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及報名方式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與地點：詳附件，倘有異動請以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」臉書粉絲專頁公告為主。

(二)研習對象：

1、以原住民重點學校或原住民教育班之所有專任教師、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及聘任六個



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、鐘點教師為主。

2、鼓勵全國高中以下各級學校所屬教師參與。

(三)報名期間及方式：自即日起至研習課程日期前三日止，請自行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並依該場次招收對象進行報名，不開放未報名人員參與課程。

(四)公假規定：本研習係屬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教育部委託辦理，請惠予同意所屬教師以公假或補休方式參加研習，惟課務應自理。

三、請本市原住民重點學校之113學年度初任教師，以優先報名本市之研習場次為原則。教育部署轄國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113學年度初任教師，可就近報名參加服務單位所在縣市或鄰近縣市之研習場次。

四、有關旨揭法定研習課程，係包含實體研習課程及線上研習課程兩部分，線上研習課程請自行登入教育部磨課師線上學習平台，搜尋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」課程進行修課，並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土語文資料庫

([https://ipse.k12ea.gov.tw/aborigine\\_center/regular\\_form](https://ipse.k12ea.gov.tw/aborigine_center/regular_form))，以不需註冊該網站帳號方式填報個人表單資料，俾利後續進行法定研習課程勾稽作業。

五、相關課程資訊請至臉書搜尋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」字串進行查詢，或電洽承辦人員(王厚仁先生04-22188199)。

六、檢附實體研習課程場次表、線上研習課程操作手冊、線上研習課程表單填報手冊及原住民重點學校清冊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紙本)

2024/09/11  
12:20:23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

裝



訂

線